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06029168X6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

法定代表人 王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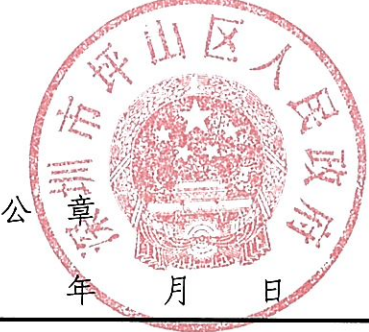
深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试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 载 事 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筹集、建设等工作，统计年度住房需求、房源储备，拟定相关供应计划；负责市区两级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的配租配售及日常管理、资产管理和监督；统筹辖区公建配套设施管理和使用、廉租住房补贴的发放等工作。
	住 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区政府第三办公楼15楼
	法定代表人	王 烨
	举办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
公 益 服 务 过 程 概 述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60余次，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确保理论学习入脑入心。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学习方案，建立学习台账，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15次。创新开展联合党课，开设“强党性、提素质、开新局”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先后选派多名干部职工全脱产参与防疫，进一步强化政治思想、坚定政治立场。
	业务能力 建设情况	1.多渠道开展公共住房筹建，新增筹建公共住房5558套。 2.新增供应公共住房2315套，为1100余户公租房轮候家庭提供住房保障，为1090余户新市民、青年人提供住房保障，为辖区80余家企事业单位保障人才住房1800余套。 3.面向40户（84人）坪山户籍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22余万元。 4.全周期，优管理。一是公共住房规划设计建设阶段立足用户视角。二是房源配租过程探索实现精准匹配。三是稳步推进公共住房项目运营维护。四是优化配套设施配置管理。
	贯彻执行《条例》 和实施细则 有关情况	坚决贯彻执行《条例》及实施细则有关要求，2021年度进行了法人、住所、开办资金变更。
	相关资质认可或 执业许可证明文 件及有效期	无

	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	无	
	绩效和诉讼情况	绩效情况：2021 年度评估结果未出； 诉讼情况：2021 年 8 月，新城东方丽园部分业主以项目“延期办证”等事项提起行政诉讼，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信息公开及其他情况	无	
公益服务概述	以职能清单形式阐述本单位公益服务内容		
	职能一	负责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筹集、建设等工作，统计年度住房需求、房源储备，拟定相关供应计划。	
	职能二	负责市区两级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的配租配售及廉租住房补贴的发放等工作。	
	职能三	负责市区两级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的日常管理、资产管理和监督，统筹辖区公建配套设施管理和使用。	
公益服务总量和质量	职能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职能一	公共住房筹集建设	根据市级要求，坪山区 2021 年度需新增建设筹集 5558 套房源。通过新供用地建设、商品房配建、产业园区配套宿舍筹建、社会化房源合作等渠道，2021 年度新增筹建公共住房 5558 套。
		统计年度住房需求、房源储备	制定年度筹建供应计划，及时更新房源储备库，结合公共住房轮候库需求，动态调整供需匹配。
		拟定公共住房相关供应计划	在坪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坪山区 2021 年度安居工程计划及任务分解方案。
	职能二	公共住房受理	全年累计受理市级保障性住房（公租、安居）轮候申请 5648 宗，受理 9 批次共计 43 名高层次人才住房申请。
		公共住房供应及配租	年内累计开展 7 次集中选房签约工作和多次日常配租工作，供应碧湖春天东花园、恒大成一期花园、谷仓居、中海万锦熙岸华庭、泊寓坪山燕子岭店、荣德燕子公馆、万科泊寓（坪山）、高时新能源产业园石居青年公寓等多个项目 2315 套公共住房。

		廉租住房货币补贴发放	全年面向 40 户（84 人）坪山户籍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 22 余万元，有效缓解“双困”家庭住房困难，实现户籍“双困”家庭应保尽保。结合坪山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推动坪山区廉租住房货币补贴标准由原来每人每月 248 元调整为每人每月 415 元，并同步建立了廉租住房货币补贴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动态调整机制。	
		公共住房专项巡查	委托第三方社会机构开展了 1.13 万套公共住房专项巡查工作，重点查处长期空置、转租转借、将公共住房用于经营性用途等违法违规行爲，督促承租人合理合规使用住房，确保我区住房保障资源公平善用。	
	职能三	公共住房项目运营维护	开展在管项目房屋日常维修，优化工作机制，努力提升维修维护效率。不断提升公共住房小区居住品质，积极协调新城东方丽园电梯更换工作，推动锦绣华晟家园、燕子岭保障房体育场地等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全面推进香江花园质量改造提升。推动公共住房项目人脸识别智能化，推进智慧化监管技术应用。	
		配套设施配置管理	高标准开展社区公配项目审查，加强社区公配设施使用管理，探索编制坪山区公共住房商业服务业配套规划设计指引，为坪山区公共住房社区业态规划提供参考。	
公益 服务 投入	从业人数	24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深圳市坪山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285591.98	
		经费自给率（%）	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1.5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0.06	
		资产负债率（%）	3.53	
		收入增长率（%）	100.48	
		支出增长率（%）	100.51	
		收入支出比（%）	100	

	资产损益 情 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203073.20	285591.98
其他组织利 用国有资产 举办事业单 位公益服务 特定内容	理事会运行情况	基本运行情况	
		召开会议情况	
		决策决议情况	
	兴办企业情况		
	国有资产投入使 用情况		
公 众 满 意 度	须填写社会评价情况		
	社会评价项目	社会评价描述	备注
	社会声誉	广泛获得群众好评，多次收到公共住 房住户及辖区企业赠送的锦旗	
公 益 服 务 专 项	举办单位下达的专项任务		
	专项任务一		
	专项任务二		
		
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	我中心在坪山区金牛西路 12 号行政服务大厅有服务窗口。		

事业单位 法人承诺 与委托	兹承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内容真实并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 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u>王焱</u> 年 月 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报告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陈定	0755-89457953	chending@szpsq.gov.cn